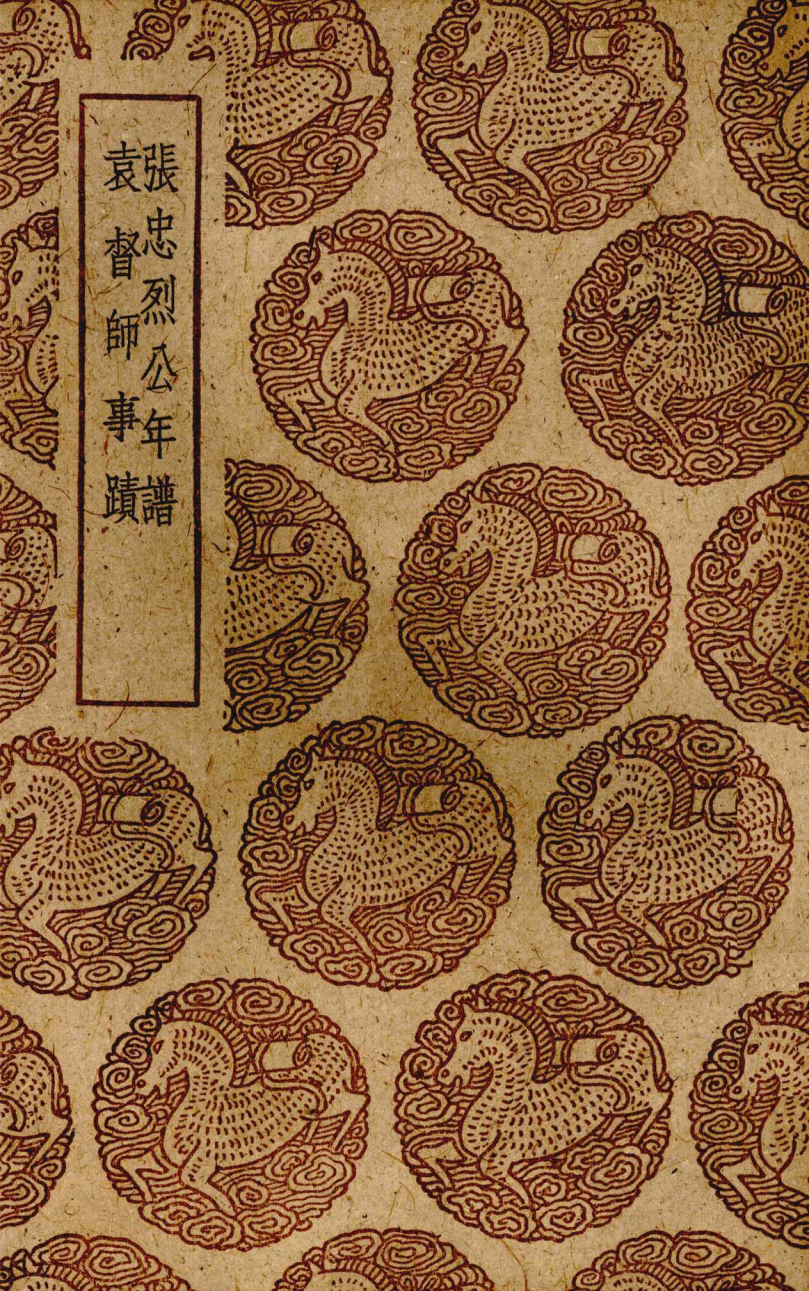


張忠烈公年譜
袁督師事蹟



張忠烈公年譜

趙之謙纂輯

叢書集成初編

(補印本)

張忠烈公年譜及其他一種

一九三七年二月初版
一九五九年十月補印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大眾文化印刷廠印刷

張忠烈公年譜

清 會稽趙之謙纂輯

鄧張忠烈公年譜。題全先生祖望輯。其書出自鄭氏。鄭氏言得之姚江黃氏。董君孟如修鄧志時。嘗據以校正。之謙乞孟如段寫以歸。今反覆讀之。有大疑焉。全先生所箸書。其弟子董秉純稱三十餘種。年譜有作。則見於張尙書集序。然鮑琦亭集與外編所存文字。於忠烈畢生志節行誼。求之惟恐不盡。忠烈之女爲全先生諸母行。先生年十八時。已從之問遺事。補黃楊二徵士志記闕失。糾吳星叟嘯臺集謬誤。一見之神道碑銘。再見之與萬九沙趙谷林書。蓋至審且慎矣。年譜晚出一人之書。復相違異若此。或謂昔信以是。今知其非。先生之學。擇精而語詳。亦必識所據依。明失得之故矣。有絕異者。忠烈賜諡在乾隆四十一年。距先生之歿已二十年。

全先生以乾隆二十年七月二日卒

今既特書首簡。猶可曰

點竄者過也。北征錄。奇零艸。冰槎集。忠烈所自作也。而慎到其歲月。迺易其事實。何爲者也。鄭氏又稱附錄詩話。諦審之不類也。文字孱且拙。不類也。抑淺夫。因先生原稿久佚。鈔最成之託名焉。虞後儒之滋議也。不辨可也。誣之不可也。之謙年十三。聞從祖占旗先生談忠烈懸輿被執時事。忽改容而前。從祖嘗哂之。越六年。於沈氏書攤得奇零艸殘寫本七葉。雖斷闕不可讀。繹之略存顛末。辛酉

寇難復失之。自乾隆中東南收繳禁書。遺黎私記窮里復壁。罔敢伏匿。抽燬既定。殘牘百一。今亦半歸滅沒。幸故鄉耆宿猶及此者。每酒酣耳熱。閒述舊聞。以息諸誼。三十年前口耳之師。默記四五。雖老而健忘。尙能說約略也。忠烈之自序奇零艸也。曰思借聲詩以代年譜。竊仰斯旨。閒疑載疑。願有述焉。證諸本集。期可徵信。旁及異聞。有資考索。仍其是者。去其誣罔。別爲年譜一通。以竟全先生之志。亦慰忠烈於九京也。

明萬歷四十八年。庚申一歲。是年九月。光宗改元泰昌。

公諱煌言。字元箸。號蒼水。浙江甯波府鄞縣西北廂人。

（全祖望撰神道碑銘）

姓張氏。宋文節公知白之後。

（全祖望甫）

上族望表。

元時避兵入高麗。

（全譜）文節之後。自滄州徙平江。又自平江徙鄞。居鄞九世。避元季亂。泛海至高麗。

以家世仕宋。明初始歸。稱高麗張氏。

（無名氏撰）

傳。

今稱雍睦堂張氏。

（傳）高祖伯祥。起家孝廉。爲令。族望表。知靖安縣。伯祥卽築雍睦堂以居兄弟者。

曾祖尹忠。祖應斗。父圭章。

（黃宗羲思舊錄圭章字兩如。甲子舉人。嘗

教授余家。譜）圭章官刑部郎。案公祭四叔父文曰。叔父雁行有四。吾父居長。止生姪一人。二叔蚤亡。無嗣。三叔以壽終。生從兄弟三人。長嘉言。次昌言。又次德言。叔父無所出。昌言遂爲承祧。今叔父既逝。姪與嘉言俱在軍次。德言尙稚弱。恐不任箕裘。則高曾之不祀忽諸。是姪未能報國。先已亡家矣。公之家世略具於此。祭文又稱吾姊與吾姊丈暨一二故交。亦在不免。則公尙有姊。公奇零艸有顯錫奔至一詩。繫年壬寅。詩云。初聞購孺子。何幸脫蘆中。執手哀吾姊。囊頭並若翁。死生盡一別。忠孝已雙窮。庚

絕青山外。鵲啼血倍紅。是公姊子。惟不知其姓名。公殉節後。購公首者。朱相玉。全氏書公甥。或爲一人。又全氏張督師畫像記。公從弟從軍海上。入山以後。不知所終。聞有冒其名至錢唐者。爲諸遺民所詰而去。據公甲辰憶從弟嘉言詩。秋聲蕭瑟到空山。悵望驚鴻去不還。離別紫荊生死際。平安黃犬有無閒。疑相失在入山以前。鄧志據國史館吳元福傳。以總鎮林國梁謀內附。煌言圍之。國梁殲碎其船。斬煌言弟嘉言。詩意似未審存亡。當時海島隔絕。故不知確耗也。則事在癸卯。

母趙氏。

中年艱於子。禱漢壽亭侯祠。以六月初九日生公。〔神道碑銘〕譜作十九日。又注曰。有作四日者訛。生時父夢五色雲見。故小字

雲。〔傳〕

天啓元年。辛酉二歲。

天啓二年。壬戌三歲。

天啓三年。癸亥四歲。

天啓四年。甲子五歲。

天啓五年。乙丑六歲。

始就塾。

〔傳〕幼善病病輒瀕死六歲就塾書上口卽成誦

天啓六年。

丙寅七歲。

天啓七年。

丁卯八歲。

崇禎元年。

戊辰九歲。

能詩。

〔奇零艸自序〕余自舞象輒好爲詩歌先大夫盧廕經史每以爲戒遂輟筆不談然猶時時竊爲之

崇禎二年。

己巳十歲。

崇禎三年。

庚午十一歲。

崇禎四年。

辛未十二歲。

母趙氏卒。

〔傳〕十二喪母父判河東巖署解州篆爲壯繆故里煌言謁詞下撰文祭告以忠義自矢

崇禎五年壬申十三歲

崇禎六年癸酉十四歲

崇禎七年甲戌十五歲

崇禎八年乙亥十六歲

補邑弟子員〔傳〕

思陵以天下多故令諸生於試經義後試射莫能中公執弓抽矢三發三中

〔神道碑銘〕

崇禎九年丙子十七歲

崇禎十年丁丑十八歲

崇禎十一年戊寅十九歲

崇禎十二年己卯二十歲

崇禎十三年。庚辰二十一歲。

喜呼盧。無以償博進。則私斥賣其生產。父怒。全美樟售己田爲清其逋。勸以折節讀書。

〔神道碑銘〕
〔譜〕少好黃

白之學。絕粒運氣。困殆幾斃。已而遊於椎埋拳勇之徒。扛鼎擊劍。日夜不息。忽又縱博。無以償所負。則私斥賣其生產。〔全祖望穆翁先生墓志〕張督師蒼水爲諸生。放誕不羈。呼盧狂聚。窮盡極暮。自其父兄以至師友皆拒之。先生一見曰。斯異人也。盡賣其郭田三百金爲償其負。而勸其折節改行。穆翁諱美。字木千。其仲子公增也。避地居台州黃巖縣。案公述懷詩。其二有云。弱齡尙退異。辟穀慕青鸞。骨肉相驚涕。時復勸加餐。因緣誤煙火。塵鞅日可攢。上書獻天子。索米走長安。黃白之學。當指此。又全氏張督師畫像記。乃述其族母張之言。稱予年十八。張年八十時爲康熙六十一年。則公女當生於明崇禎十六年。

崇禎十四年。辛巳二十二歲。

崇禎十五年。壬午二十三歲。

舉於鄉。案是科主司爲翰林院編修吳國華。字葵庵。南直隸宜興人。吏科給事中范淑泰字通也。山東滋陽人。房考知諸暨縣錢世貴。字聖霖。南直隸青浦人。崇禎庚辰進士。

崇禎十六年。癸未二十四歲。

國朝順治元年。甲申二十五歲。明崇禎十七年三月十九日。流賊李自成陷京師。懷宗殉社稷。五月一日。南都諸臣。史可法等奉福王監國。明年。僭元宏光。

大清定鼎京師。

順治二年。乙酉二十六歲。

王師下江南。

〔李介天香閣隨筆〕許定國殺高傑。傑妻邢請於史閣部。必報警。定國懼。納款請兵。已爲鄉導。時攝政王初定北都。得定國。乃決策南下。豫王以輕兵逕行千里。直抵揚州。〔許重熙甲乙彙略〕五月丙申。開洪武門。二大僚統百官獻冊。行四拜禮。請豫王進城。乙巳。劉良佐奉豫王令。追至坂子磯。黃得功中弩自刎死。良佐入其營。挾福王回南京。

浙西郡縣咸望風下。閏六月十有三日。浙東士民競起。

無所期會。城守以外。窮鄉僻澁。各自爲屯。

〔左尹魯春秋〕

鄞士董志甯、王家勤、張夢錫、華夏陸宇燦、毛聚

奎、與刑部郎錢肅樂會鄉老合兵。沈宸荃、馮元飴亦起慈谿。十八日奉箋迎魯王監國。

〔全祖望撰錢忠介公神道

第二碑銘〕

公先至。肅樂卽遣公迎於天台。監國授公行人。至會稽。賜進士加翰林院編修。兼官如故。入

典制誥。出籌軍旅。

〔神道碑銘〕譜云。詔以翰林院檢討掌制誥。兼行人司事。傳云。授檢討。知制誥。案魯春秋記。同時並起者。會稽鄭遵謙、王紹美、王應周、晉王襄、鄭之瀚、張玉鉉、餘姚熊汝霖、孫嘉績、縣吏王翊、仁和陳萬良、馬

雲龍道士范大倫富陽陸方侯於潛俞文淵海甯朱大剛左尹周宗彝及弟啟琦沈陵俞元良及兄元禮金華張國維朱大典東陽陳倉嘉興徐石麒王煇張翊嘉善錢枋海鹽王雲衛及弟雲龍雲鳳韓萬象平湖屠象美陸清原倪長圩馬鳴雷朱大定湯霖章崇德呂宣忠長興金鑑歸安韓茂貽王光祉德清蔡儒法蔡子標永嘉張憲孚臨海陳函輝柯夏卿翁明英其江南江西響附者不勝書諸人或絕服捐軀或遯荒以死事蹟久湮今且無能舉姓氏矣

閩中詔使至議開

讀不合公請充報使入閩從之

〔神道碑銘〕

順治三年

丙戌

二十七歲

大軍已克浙東江上師潰

〔晉春秋〕監國奔台州宮眷舟出定海總兵張國柱襲執以降元妃張氏見害復傳有妃周氏破齏槃扼喉死楊鳳苞南疆佚史跋七據晉春秋今晉史江東閩位紀舟山紀略以齏槃自劉爲張氏事蓋據

戴周二家未見左尹書也

公倉卒馳歸拜父曰兒將隨主航海竟去

〔傳〕

入翁洲從富平將軍張名振奉監國入

閩既至招討使鄭成功不爲用公勸名振還石浦謀再舉乃偕還加右僉都御史

〔神道碑銘〕譜云張名振守石浦棄之

屬監國至舟山黃斌卿不納乃入閩公留舟山〔晉春秋〕是年秋七月鄭芝龍降鄭彩入鷺門成加晝漳泉爲守八月鄭彩迎監國保鷺門〔傳〕燭管入海颶風舟覆登海島飢困待斃夢神告曰餉君千年鹿俟十九年還我詰朝果得一鹿炙食之人嘗一鶚

歷旬不飢遇他舟至獲免

順治四年_{丁亥}二十八歲

夏四月。蘇松總鎮吳勝兆約張名振爲外援。〔魯春秋〕故都御史沈廷揚、御史馮京第與公並勸名振應

之。公暨名振軍以行。至崇明。大風覆舟。廷揚死之。公與名振皆被執。有百夫長導使走至公壬午房

考錢氏七日閒道

案北征錄云。遭颶風覆舟。中七日得閒行歸海上。

復歸翁洲

〔神道碑銘〕〔譜〕勝兆乞師。黃斌卿欲卻之。沈公廷揚勸名振行。公與馮京第同往。至崇明。颶風大作。全軍覆

焉。〔魯春秋〕勝兆與舟師期會。夜中殺同知楊之易。推官方重朗。號衆以待。適海師礮震潛蛟。舟覆失約。勝兆爲中軍。詹世勳所縛就法。案沈寓白華莊稿。五梅公紀事略。廷揚字季明。別號五梅。乳名百五。南都亡後。斂衆舟山。丁亥春。統舟北上。四月十四日。颶風大作。舟膠於福山之徐六涇灘。遂見執。廷元昇。麾下七百人從焉。同行諸人皆易服。離亂軍中逸去。巡撫土國寶坑七百人於姑蘇婁門之李王廟。廷揚檻送金陵。按察司獄。七月二日受刑。元昇從焉。全氏撰崇明沈公神道碑銘。述廷揚言兵至必駐崇明。禁打糧。然後可。至崇明。食盡。名振重違前約。乃趨壽生洲打糧。泊舟鹿苑。五更風作。舟自相擊。軍士溺死者過半。大兵逆之岸上。名振與煌言京第雜降。卒中逸去。未嘗獲全軍也。是年公在翁洲。有九日陪安昌王黃虎癡張侯服張鯢淵朱聞元徐閣公。沈公子昆仲登鎖山和韻詩。又留節翁城。同諸公行長至禮。詩云。幾年臥節夢金鑾。綿蕞猶斑舊握蘭。葭管初開周甲子。蔥珩重見漢衣冠。嵩呼恍覺鐘香近。海曙還疑扇影寒。惟有臣心冰雪淨。誓將綵纜續雙丸。

順治五年_{戊子}二十九歲

義興餘校復起出沒林麓。

〔魯春秋〕

公集義從於上虞之平岡。

〔神道碑銘〕案山寨之起以錢肅樂在閩連下興化福清諸城華夏乞師斌卿已言師至姚張都御史

當以平岡之師會可得三百人則集義從正在是年及夏六月肅樂已卒矣公撰曹雲霖詩序云戊子秋余入山寨此確證也黃譜以山師起公軍平岡繫已丑大誤又肅樂之卒全氏書五月魯春秋書六月攷是年閏四月時海上未奉正朔置閏遂異耳黃

斌卿使弟孝卿隨馮京第再乞師日本公以詩贈行。

案魯春秋二次乞師日本時同行者有凌士宏公送黃金吾馮侍御乞師日本詩云中原何地足依牆惆悵徵師日出方

龍節臥持笏笥客魚書泣捧豹衣耶黃河北去浮青雀滄海東回獻白狼佇聽無衣萬里外繡弧應復挂扶桑奇零艸此詩編年戊子譜繫丁亥誤

順治六年己丑三十歲。

公屯山寨。

奇零艸己丑有屯兵山寨勸農遇雨詩又答上虞口令詩其端陽喜雨呈張相國觀淵詩云海國懸符爲辟兵驅來雷激又縱橫中天雨露天中節半夜風雲夜半晴繁露何須災異對商霖原爲相公生憂民幸慰祈年意笑把菖蒲

泛酒鎗〔魯春秋〕是年秋七月張名振議迎監國駐台州臨臺八月監國至舟山黃斌卿不卽納王朝先殺斌卿名振遂統其軍監國諡名振總督諸師阮進治樓櫓東閣大學士兼吏部尙書張肯堂加太子太保以吳鍾樹爲禮刑二部尙書兼左都御史李向中兵部尙書朱永佑兵部右侍郎向中永佑白鷺門依監國至舟山者

順治七年庚寅三十一歲。

公入衛舟山。超拜兵部左侍郎。

〔晉春秋〕〔神道碑銘〕名振當國。召公以所部入衛。加公兵部右侍郎。兼官如故。諡稱公以所部入朝。管兵左侍兼學士。案公官階。在晉已授左侍郎。桂藩遙授尙書旋

晉大學士。全氏神道碑銘。於歷官年次皆不誤。惟左右字誤。遂爲官止尙書。以浙書所上印文爲信。鄧志辨之是也。譜則左右不誤。而以授尙書之年爲加開部。鄧志遂據譜以正神道碑之誤。非也。碑既泥舊制。譜又無確證。蓋兩家皆未見左尹書故也。

順治八年。辛卯三十二歲。

公奉監國命。治兵鹿頸頭。〔晉春秋〕九月朔。

大軍克舟山。公以鹿頸兵同張名振軍衛監國入閩。

〔晉春秋〕八月。大軍治舟。繼從蛟門向舟山。裨將江天保爲阮進先鋒。以四艦迎戰。定海沈十三舟。餘人斷右臂。縱還。監國詣蛟門祭

江。夜半見大星從西北隕。舟山無數小星隨之。卽還舟山。未至聞警。或請取二王子長宏楫。次宏棟。入舟。張名振曰。如是恐寒守者心。監國不強。時舟山精銳分應南北。洋越五日。大軍復出。天大霧。咫尺不辨。阮進戰於螺頭洋。風逆不得前。手發火桶。倉卒觸桅。焚進船。進創甚。躍水起之不能言。瞪目怒視。三日死。月之廿一日也。名振弟都督名揚。開部張肯堂。猶搜城鍵鑰。歷十晝夜。名振等護監國由外洋南泛。監軍主事金允彥。邱元吉。內款晉城中虛實。導攻益急。守者猶隘。允彥子傳示四門。九月一日。午南門開。肯堂一門皆死。名揚被執。不屈死。戚屬五十餘人焚死。監國妃張氏赴井死。宮眷十三人從死。一內監死井旁。失其名。尙書吳鍾巒。李向中。朱永佑。給事中董志甯。御史朱養時。梁隆吉。主事蘇兆人。林之瑛。劉午陽。董元。楊鼎臣。李開國。郎中李國楨。中書顧玠。江中汜。陳所學。皆闔戶自焚死。温州義德林伯起。張瑞初。都督焦文玉。及妻張同死。總鎮劉世勳。格鬪死。煌言名振護監國走三沙國姓。成功迎入廈門。尋居之金門。案全氏神道碑銘。大兵下翁洲。名振奉王親搗吳淞。以牽制舟山之師。拉公同行。

翁洲陷。公扈王再入閩。次鷺門。譜亦云。公軍北行入吳淞。舟山已陷。注則稱阮進舟焚投水死。名振以王踴躍而去。諸將背城力鬪。衆寡不敵。城遂陷。張督師畫像記云。名振自以習熟形勢。謂蛟關天險。不可旦夕下。乃悉其銳師奉王。揚聲趨松江。以牽舟山之勢。聞變遽還。則不及矣。謂其輕出則可。謂其奉王以逃則誤。此定論也。舟山同殉諸人。譜注所載尙有文臣鄭遵儉。楊思任。顧宗堯。戴仲明。武臣楊錦。王相林。志燦。葉大俊。又顧明楫。林世英。內監則劉朝也。楊氏佚史跋六有岐陽王。裔李錫祚。李錫貢。錫祚佐阮進守螺頭洋。進創甚。錫祚趨救亦被創。赴水死。城破。錫貢巷戰。馬蹶被獲。斬於四明。又浙江通志有婁文煥。舟山破。痛哭。拱坐海邊沙上。潮至。隨水湧去。又案監國妃張氏。據全氏舟山宮井碑。爲陳氏。鄞人。楊氏佚史跋七云。陳氏監國紀年作張氏。謂卽元妃之妹。舟山興廢記。雪交亭錄。結埼亭集。皆作陳氏。晉春秋記王寅秋九月十七日。監國魯王以海蕩於金門。年五十四。繼妃陳氏。明年生遺腹子宏甲。周文長楊王術桂。今改甯靖王收養。棲於東甯。豈又一陳氏耶。劉獻廷廣陽雜記。明宗室從鄭克塽降者九人。有魯王八子朱柏。後與甯靖王子朱儼鈐。皆安插湖南墾荒。公有翁洲行一篇。自從錢唐怒濤竭。會稽之棲多鐵。翻甬東百戶古翁洲。居然天塹高碣石。青雀黃龍似列屏。蛟螭不敢波間鳴。虎狼爭如秦婦女。魚鮓半是漢公卿。五六年閒風雲變。帝子南迴開宮殿。由來澤國伏樓船。烏鬼漁人都不賤。堂怡穴闕幾經秋。飲馬滄海流。共言滄海難飛越。况乃北馬非南舟。東風偏與便。一夜輕帆落奔電。南軍鼓死將軍禽。從此兩軍罷水戰。孤城聞警早登陣。萬騎壓城城欲夷。礮聲如雷矢如雨。城頭甲士多瘡痍。雲梯百道凌霄起。四顧援師無螻蟻。裹創奮呼外宅兒。誓師痛哭哀家子。斯時帝子在行間。吳淞渡口凱歌還。誰知勝敗無常勢。明朝聞已破嚴關。又聞巷戰戈旋倒。闔城草草塗肝腦。忠臣盡瘞伯夷山。義士悉到田橫島。亦有人自重圍來。向予細說令人哀。椒塗玉葉墳皆井。甲第珠璫掩劫灰。而今人民已非况城郭。闕腰跳號甯復肉。土花新蝕遺鐵黃。石苔早繡缺斷綠。嗚呼問誰驅魍魎。兩當翻令漢土翦龍荒。安得一劍掃天狼。重酌椒漿慰國殇。

時提督田雄總

兵張杰巡海道王爾祿皆以書招公不可屈

公復書略曰。兩閒自有正氣。萬古自有綱常。忠臣義士。獨行其是。而已區區此志。百折彌堅。不過恪守人倫。卽是深明天道。又云河北草

盜皆以興復漢室爲名。今日山中義師大率類此。故足下得以折柬招之。不孝面目何如。亦欲以此術相籠絡。誤矣。矧水陸自有長技。戰守自有定謀。縱以全力來。勝負未可知也。我輩相晤。正自有期。不孝未便以文山自況。足下不必以夢炎輩自居爾。案是時有司亦令公父以書諭公。公復父書。言願大人有兒如李通。弗爲徐庶。他日不憚作趙苞。自贖故復書中自稱不孝云。

順治九年。壬辰三十三歲。

公與張名振及義英將軍阮駿、

阮進從子。案魯春秋。辛卯夏四月。馬進寶使人密招蕩湖進於南田。併拉從子義英將軍駿同往。駿不從。以露富平名振。名振涕泣留之。進感而止。

誠意伯

劉孔昭諸軍入長江。登金山。望祭孝陵。時上游有宿約不至。左次崇明。

〔魯春秋〕監國居金門。遣名振以己意乞師廈門。成功不許。名振露其背

所刺盡忠報國字。激之。並指腹爲姻。得助師二萬。與煌言及駿孔昭等直溯金塘。獲金允彥礮之。以祭舟山諸死事者。待約失期。不進。題詩金山寺而還。有十年橫海一孤臣之句。案名振詩。奇零艸別本誤爲公作。首句橫作淮。末二句遙望孝陵。應有感。會將大蠡抵龍津。遙望句作松柏陰。陰兵縞素。會將作岸看。抵作禍。下又注用前韻。繫年甲午。一作壬寅。皆誤。惟和張侯服留題金山原韻六首。繫甲午不誤。又甲午立春日大雨雪。駐師吳淞。詩注會名振之師初入長江。登金山望石頭城。祭孝陵。時上游有宿約不至。左次崇明。乃追述前事。語公有同。定西侯登金山。以上游師未至。左次崇明二首。不繫年。其一曰。割雲半壁倚中流。天劈東南形勢收。鐵甕潮函飛鷺嶺。牙樯影撼浴龍舟。畫江何代空鼙鼓。橫海今來駐虎旂。咫尺金陵王氣在。可能瞻掃問松楸。正是年事也。公北征錄言丁亥後。三入長江。登金山。掠瓜儀。師徒單弱。迄鮮成績。皆在戊戌以前。全氏神道碑銘言癸巳冬復間行入吳淞。尋招軍天台。次於翁洲。明年軍於吳淞。會名振之師入長江。趨丹陽。掠丹徒。登金山。遙祭孝陵。上游宿約不至。左次崇明。甲

午再入長江。掠瓜州。侵儀真。抵燕子磯。而所期終不至。復東下駐翁洲。案癸巳之明年。卽甲午也。既書明年下復繫以甲午。誤矣。其云再入長江者。據公甲午再入長江一詩。蓋全氏因北征錄三入長江之文。而未嘗考定。初人長江爲何年。又不知甲午之自春徂秋。二入長江。故愴怛其詞。否則癸巳字誤。然以左次崇明屬之明年。於事仍不合。譜則以癸巳甲午乙未三年分紀。復與神道碑銘相左。又全氏撰定西侯張公墓碑。直以癸巳甲午兩入長江爲說。則北征錄三入之文爲不足據矣。此實一大疑案。賴左尹書於三次入江。詳記始末耳。左尹與於乙酉義師。曾官兵部。畫江之役。身行在行間。浙東事敗。猶避荒野。又後公數十年歿。雖其書不傳。舉憶一二。甚資考證。非燕說也。

是歲公父卒於家。公屯湄島。

曹雲霖詩

序。歲在壬辰。余避地鷺左。雲霖在焉。歎然道故。時樂樂棘人耳。故不輕有贈答。癸巳春。余附樓船北歸。譜注公父病卒。李徵君鄴嗣葬之城南。傳云。旣聞父亡。一慟而絕。比甦。不再哭。念已破家殉國。父死不葬。妻子顛連。無以存活。終身不蓄姬侍。公甲午有追慕二首。曰。國難驅人出家。傾待子歸。可能磨墨盾。其奈冷斑衣。金革三年淚。冰霜寸艸暉。髮膚雖不毀。猶恨故園非。廿載嗟何怙。長街枯櫓愁。節旄看盡落。斧鬣悔遲謀。燕去巢應改。烏號屋僅留。在堂有委蛻。無計翦青楸。案公是年有長至志感。除夕宿湄洲禪院諸詩。

順治十年。癸巳三十四歲。

公自湄島至琅琦。經南日。北還入浙。尋入吳淞。

是年有次琅琦。謁錢希聲殯宮。重經南日。弔沈彤庵。及北還入浙。入吳見霽。忽憶東駕南巡。諸詩譜言次於東甌。尋入吳淞者。自閩入吳。

淞海道也。公癸巳除夕詩曰。八歲他鄉臘鼓催。鄉心撩亂鼓聲哀。無情天地猶擲甲。有意山川獨畫灰。兒女藏鉤離別後。君臣投璧播遷來。年華如許人將老。辜負春風又幾回。